

证券代码：872647

证券简称：东松医疗

主办券商：东方花旗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22 日下午 1：3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1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指定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娄山关路 85 号 A 座 20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东松医疗：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1）以及《东松医疗：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2）。

（四）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全面预算报告》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全面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东松医疗：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七)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东松医疗：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八)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东松医疗：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九)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议案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独立开展业务，2019 年公司需要为全资子公司富盛康有限公司、上海东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具体金额为：富盛康有限公司担保金额 675 万美元；上海东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担保金额 3,000 万元人民币。

(一十) 审议《关于追认超出预计金额的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东松医疗：关于追认超出预计金额的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持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年4月22日13时15分

(三) 登记地点：上海市娄山关路85号A座20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上海市宁波路1号申华金融大厦11楼联系人：庄伟国
联系电话：021-63237348 传真：021-63290044

(二) 会议费用：股东自行承担。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9日